

证券代码：002669 证券简称：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：2020-081

##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收购北京京瀚禹电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阎月亮、张禹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在北京签署了《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阎月亮、张禹关于北京京瀚禹电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之合作框架协议》，与阎月亮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在北京签署了《股权转让协议》。相关情况及进展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8 日、2020 年 3 月 2 日、2020 年 3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刊登的《关于签订股权收购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152）、《关于收购北京京瀚禹电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3）、《关于收购北京京瀚禹电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8）。

因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不可抗力因素影响，北京京瀚禹电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京瀚禹”）2019 年度的审计工作和第一次收购的第二次交易尚在进行中。公司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和谨慎性的原则，经与交易对手方协商，第一次收购的第二次交易将在京瀚禹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且双方达成一致协议后进行。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将根据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